

短新闻

违法者被拉进“黑名单”

通讯员 西检

本报讯 “黄某某、王某某等人已经被列入食品从业者禁止名单库,他们将不能再取得相关生产许可证,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也不得担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近日,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管部门回函西湖区检察院。

今年7月初,区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时发现,黄某某、王某某等人曾因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被法院判处刑罚。根据食品安全法,因食品安全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终身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也不得担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但市场监管部门未能及时对黄某某、王某某等人作相关从业禁止处理。

根据行政诉讼法相关规定,区检察院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加强对食品犯罪涉刑人员从业禁止的管理。

市场监管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十分重视,积极和检察机关对接,共同商讨食品犯罪涉刑人员从业禁止的管理机制。经多方协调,市场监管部门将对应该从业禁止的人员及时纳入“黑名单”管理,同时加大日常执法检查力度。检察机关还与市场监管部门建立了信息对接渠道。

船舶修造领域“大体检”

通讯员 陈金泉

本报讯 近日,岱山县检察院在开展涉海安全生产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中,检查了多家船舶修造企业。检察官实地查看了高空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危化品使用等危险作业现场,检查了危险作业审批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及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防护设备配备等情况。

检查发现,部分船厂存在作业现场混乱、用电线路老化裸露、工人操作不规范、易燃物品放置随意等问题。针对上述情况,岱山县检察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要求对发现的安全生产问题依法处理,加强安全生产日常监管。

同时,该院坚持以个案办理推动类案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制定出台《开展全县船舶修造领域事故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对全县19家船舶修造企业20多个生产点进行安全检查。

据了解,2021年以来,岱山县检察院已办理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案件7件。

“堵住”养老金发放漏洞

通讯员 拱检

本报讯 已经被判处刑罚的退休人员,服刑期间仍能按月领取养老保险金?近日,杭州市拱墅区检察院发出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启动了违规领取养老保险金追缴工作。

此前,拱墅区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余某在被判处有期徒刑收监执行期间,其基本养老金未曾停发;沈某、王某在缓刑考验期限内仍然参与基本养老金调整。

违规调整、领取养老金行为,将导致国有资产流失,不仅侵犯了国家利益,也损害了其他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检察机关遂以发送检察建议方式,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追回违规领取的养老保险金。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及时组织开展专项清理工作,并建立起涉刑人员违规领取社保基金防控长效机制,加强与司法机关信息共享与多方协作,保障国有财产安全。

图说平安

安全警示

近日,泰顺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五中队联合女子中队,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活动,民警现场向孩子们播放交通安全警示视频,并发放宣传材料。

通讯员 缪凝南



科普交规

近日,泰顺交警卡口中队走进彭溪镇幼儿园,开展“开学第一课”宣讲活动,为学生讲解道路交通安全常识等。

本报记者 蓝莹



反恐演练

日前,乐清市公安局南岳派出所联合相关部门,在南岳镇小学开展反恐应急演练。期间,民警还为师生们开展了“开学第一课”防诈骗讲座。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许夏霜



崇尚科学

近日,建德市梅城镇综合信息指挥室、禁毒办、司法所等工作人员走入严州中学,开展以“崇尚科学,平安你我”为主题的普法活动,通过分发宣传手册、集中授课、现场问答等方式,为广大师生普及禁毒、反邪、反诈等知识。

通讯员 李雅儒



巡山护绿

近日,龙游县小南海派出所结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由林区警长带队开展护林巡查,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通讯员 王芙琳



平安点滴

“禁毒从我做起”

近日,龙游县湖镇白鸽联动警务站民警走进浙江省衢州交通学校,为同学们上了一堂生动的禁毒宣传课,警示同学们珍爱生命、远离毒品。

通讯员 刘仙 刘艳



“这些可碰不得”

9月20日,浦江县公安局城东派出所民警来到辖区内中小学,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宣传,重点向同学们讲解传统毒品、合成毒品和新型毒品的种类,揭示毒品对个人、家庭及社会的危害。

据悉,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城东派出所已先后多次到辖区中小学开展禁毒教育,培养中小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及良好的生活习惯。

通讯员 楼青芳



“三解”巧化纠纷

通讯员 余琦婕 郑倩

本报讯 “感谢雷警官的耐心调解和两个月来的关心照顾。”近日,衢州市民周女士将一面锦旗送到民警雷思骋的手中。

7月初,周女士的孙子在某广场玩耍,期间和另一小孩相互打闹,双方家长因此发生肢体冲突,周女士右眼被打伤。

府山派出所民警雷思骋主动介入调解,引导双方换位思考,还时常询问周女士伤势情况并陪她去医院检查。两个月后,双方就此事达成和解。

今年以来,衢州市公安局柯城分局依托“解决、解释、解气”的“三解”工作法,累计化解矛盾纠纷2600余起,化解率达96%。

搭建“重生之路”

通讯员 陈祝康

本报讯 近日,衢州市衢江区社区矫正对象霞霞(化名)向心理咨询师透露,自己无法处理家庭纠纷,不想活了。

得到信息后,心理咨询师第一时间将情况反馈衢江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和司法所工作人员。此后工作人员和心理咨询师共同上门,为霞霞开展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和心理干预,以背靠背的方式与其本人及丈夫、公婆三方沟通,分别从婚姻、家庭等方面切入,成功化解了家庭矛盾。

据悉,衢江区司法局与衢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合作,建立了“矫正中心+司法所+心理辅导团队”的“1+1+1”社区矫正心理矫治模式。将心理咨询师纳入矫正小组,为社区矫正对象及时提供心理疏导和帮助。今年以来,共有5名困境社区矫正对象在该模式下走上“重生之路”。